

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会奖学金申请简则

(日本青森中央学院大学)

(2019 年度)

1. 名称: 本奖学金定名为“日本青森中央学院大学”。
2. 宗旨: 鼓励马来西亚华文独中高中毕业生在学术领域继续力争上游, 前往日本完成大学教育, 为华社及国家增添人才。
3. 大学简介: 日本青森中央学院大学位于日本本州最北端, 与北海道为邻的青森市内, 风光明媚, 环境幽美, 盛产世界最大粒的红苹果。它创办于 1998 年(创办团体“青森田中学园”成立于 1946 年), 其 4 年制的经营法学系(Management And Law)是日本首个跨学科系, 毕业可获商学士学位(DEGREE), 学生约 600 人, 留学生 165 人, 大马约 30 名(累计逾 134 人), 另有中、蒙、韩、越和泰国学生。外国学生均可住入大学宿舍, 单人房, 有个人洗手间(房租为日本学生的半价)。入学后可打工和申请校外多种奖学金。毕业后可在日、欧美攻读硕士班, 或在日工作。如回国就业, 吉隆坡有日本公司 JAC 介绍到日本公司工作(学位受日本企业承认)。
4. 联络地址: 陆培春留日中心(联系人陆培春)
1001, 10th Floor, Selangor Kompleks,
Jalan Sultan,
50000 Kuala Lumpur.
Tel : 03-2026 2319 (O) / 012-317 5038 (H/P)
Fax: 03-2026 2320
5. 科系: 经营法学系(Bachelor of Arts In School of Management and Law)
6. 奖学金名额: 6.1 全免奖学金 1 份, 每年约 100 万日元;
6.2 70%免奖学金 6 份, 每年约 65 万日元。
(注: 此 2 种奖学金均为期 4 年, 从大一至大四, 可获此奖学金。全免即奖学金会与每年约 100 万日元的学费对扣, 其结果是校方不付获奖同学现金, 同学也不必每年交付 100 万日元的学费。至于学费获 70%免的同学, 则须每年交付其余 30%。再者, 以上两者仍需交入学金、入学行政手续费{包括 2 张单程机票}与 3 个月日语特训班{以上均第一年而已}的费用, 至于宿舍费及杂费, 两者须每年交付。)
7. 年限: 4 年(从大学一年级至大学四年级为止)
8. 申请资格: 8.1 马来西亚公民;
8.2 身心健康、品行良好、课外活动活跃;
8.3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成绩: 5 科{包括华文、英文、数学类科[高级数学或高级数学(I)或高级数学(II)]及其他两科相关科目}总积分不超过 18 点;
※ 凡不符合上述资格者请勿提出申请。
8.4 获奖者必须在 2019 年 5 月中旬在吉隆坡陆培春留日中心攻读 3 个月的全日制密集日语课程(另收费);
※ 到了日本后, 第 1 年仍需补习日语半年乃至 1 年。
8.5 大学也欢迎学生以自费方式申请入学。
9. 申请日期: 由即日起至 **2019 年 3 月 30 日**截止, **逾期恕不受理**。
10. 开学日期: **10 月**

11. 申请手续：11.1 申请简则及表格可上网直接下载。

11.2 申请者须填写及提交下列申请文件：

《大学奖学金申请表》（须粘上 5 cm 的半身近照一张）

※ 申请表须于填妥、粘妥照片后连同附属文件【如原校校长推荐信、自传（若有）、统考证书】另外 **复印 4 份**，依序装订成 5 套提交本会。

11.3 提交以下证件复印本各 **1 份**：

11.3.1 证件一：高中毕业证书；

11.3.2 证件二：高中最后三年成绩报告表；

11.3.3 证件三：高中最后三年证书、奖状及校外考试文凭（如 SPM）。

※ **上述各证件复印本，须经原校校长签证方属有效。**

11.4 缴交手续费 **RM 30**，支票或邮政汇票（Wang Pos）抬头请写：

“United Chinese School Committees’ Association of Malaysia”

11.5 若以自费方式申请入学，请联系陆培春留日中心协助办理入学手续。

11.6 填妥的申请材料请于申请日期截止前寄至：

董总学生事务局（奖贷学金）- 日本青森中央学院大学奖学金

Blok A, Lot 5, Seksyen 10, Jalan Bukit,

43000 Kajang, Selangor Darul Ehsan.

电 话：03-8736 2337 分机 229（林小姐、李小姐）

传 真：03-8736 2779

电 邮：scholarship@dongzong.my

咨询时间：1.30 p.m. → 4.30 p.m.（周一至周五）

11.7 相关资料提交不完整者，**恕不处理**，且所有的申请资料**恕不退还**。

12. 审 核：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奖贷学金委员会负责审核遴选，并把获选学生名单推荐予大学，由大学为最后审定，**任何质询恕不受理**。

13. 本简则若有未尽善处，本会可随时增删之。

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
奖贷学金委员会
2018 年 10 月 修订

